**108年嘉義縣災害防救深耕第3期計畫**

**「嘉義縣防災士招募暨培訓計畫」**

1. **主旨**

　　近年來受到氣候變遷影響，天然災害強度有加劇之趨勢，亦促使複合式災害發生頻率提升，考驗著公部門災害防救能力與效率、民眾自救與互救能力，如本縣近年發生之水災（短延時強降雨、豪雨）、風災以及難以預測之地震災害等。因此為培育民眾自救與互救能力，並使其能協助縣府、鄉(鎮、市)公所執行災害防救工作，將依據內政部發布之「防災士培訓及認證管理要點」辦理本縣防災士培訓課程，使防救災能力深入本縣各地區。

1. **防災士協助工作重點說明**
2. 平時：
3. 協助社區防災相關工作，做為社區防災工作推動的主要骨幹。
4. 協助公所推廣社區防災，讓更多社區能有意願參與。
5. 與社區內或鄰近地區的志工團體、企業、社福機構等建立聯繫管道與合作關係。
6. 掌握社區和鄰近地區的災害潛勢、脆弱度。
7. 災時：
8. 擔任聯絡之窗口，掌握與通報最新災情資訊。
9. 社區如有災情時，能進行通報。
10. 協助社區居民採取正確行動，能夠迅速應變。
11. 協助公所執行應變工作，如疏散避難、收容所開設與管理等
12. 災後：
13. 組織社區民眾進行復原工作。
14. 協助公所掌握社區災情。
15. 能夠協助或引導外部資源進入社區來協助復原重建。
16. 能夠擔任公所與社區溝通協調的橋樑。
17. **防災士運作方式**
18. 鄉鎮市公所每年汛期前更新防災士基礎資料名冊，並調查可協助防災工作之時間，調查表如附件一。
19. 防災士每年至少須參與2次公部門舉辦之相關防災活動(如社區防災、企業防災、宣導活動、災情勘查、量測雨量、協助民眾量測淹水深度與申請補助等)，並請活動主辦(如嘉義縣政府、鄉(鎮、市)公所等)單位提供相關證明資料。
20. 鄉(鎮、市)公所應詳實紀錄防災士服務時數與事蹟，並確認證明資料，以利提報防災士展延資格，活動紀錄表格如附件二。
21. **資格限制**

　　具初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或具同等學力資格者。

1. **招募對象**
2. 嘉義縣韌性社區民眾（每社區至少2名）。
3. 嘉義縣政府各局處人員。
4. 嘉義縣各鄉(鎮、市)公所人員。
5. 嘉義縣民間志工團體。
6. 嘉義縣避難收容處所管理單位。
7. 年滿18歲以上，具服務熱枕之民眾，能配合參與災防工作，而不支領酬勞者。
8. 不限性別，鼓勵女性參與。
9. **招募人數：**預計50人。(後續視實際運作情形，檢討人數適宜性)
10. **辦理單位**

主辦單位：嘉義縣政府（消防局）

協辦單位：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水土資源及防災科技研究中心

1. **培訓時間**

（一）第一日：民國108年8月24日(星期六) 上午08：40~下午17：00。

　　（二）第二日：民國108年8月25日(星期日) 上午08：00~下午16：00。

1. **培訓地點**

嘉義產業創新研發中心-服務大樓3樓大型會議室(嘉義市博愛路二段569號)

1. **師資說明**

依據內政部公布之防災士基本師資與種子師資名單。

1. **培訓課程表**

**表1第一日培訓課程**

| 時間 | 課程名稱 | 課程內容與目標 | 講師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08：30～09：00 | 報到 | | |
| 09：00～09：50 | 防災士職責與任務、我國災防體系與運作 | 內容：  1.了解防災士基本概念。  2.了解防災士權責與任務。  3.認識臺灣災害防救體系與運作。  目標：  使防災士明白自身權責及任務，並且能瞭解臺灣現階段災防體系的運作，當防災士在執行任務時能有明確的目標及明白如何運作。 | 嘉義縣消防局  蔡建安 副局長 |
| 09：50～10：00 | 休息 | |
| 10：00～10：50 | 我國近年災害經驗及災害特性 | 內容：  1.災害管理之基本概念。  2.我國近年災害經驗及災害特性。  目標：  在執行防救災任務前，先瞭解災害管理各階段的意義及工作，並且對於可能面臨的災害種類及狀況，有事先的認知。 |
| 10：50～11：00 | 休息 | | |
| 11：00～11：50 | 資訊掌握、運用及社區防災計畫 | 內容：  1.了解災害資訊應用。  2.災害潛勢及防災地圖介紹。  3.認識災害謠言的威脅及解決之道。  4.災害資訊發布與取得。  5.災害資訊傳遞。  6.了解如何編撰社區防災計畫。  目標：  使防災士能清楚掌握防救災資訊，並且瞭解如何實際運用，另外對於社區防災計畫的撰寫及使用，能有所瞭解。 | 雲林科技大學  許嘉珍 副執行秘書 |
| 11：50～13：00 | 午餐 | | |
| 13：00～13：50 | 社區防災工作推動與運作 | 內容：  1.瞭解社區防災之推動及運作。  2.瞭解社區防災之工作內容。  3.瞭解社區中防災士之職責。  目標：  使防災士瞭解推動社區防災工作的各項內容，並能後於社區災害防救實務工作上能充分運用，本課程包含社區防災之基本概念及防災地圖之製作注意事項。 | 雲林科技大學  陳奕綺 研究助理 |
| 13：50～14：00 | 休息 | | |
| 14：00～14：50 | 基礎急救訓練與實作課程(一) | 內容：  基本急救訓練(CPR+AED)、簡易止血包紮、傷病患搬運及身心障礙者協助等。  目標：  讓防災士熟悉相關基礎救護術的操作。 | 嘉義縣消防局  李文傑 教官 |
| 14：50～15：30 | 基礎急救訓練與實作課程(二) |
| 15：30～15：40 | 休息 |
| 15：40～17：00 | 基礎急救訓練與實作課程  (含急救術科測驗) |

**表2第二日培訓課程**

| 時間 | 課程名稱 | 課程內容與目標 | 講師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08：30～09：00 | 報到 | | |
| 09：00～09：50 | 個人與居家防護措施 | 內容：  1.學習地震、風災、水災及火災之個人與居家防救災準備及因應對策。  2.避難疏散的原則。  3.災後生活維持的因應原則。  目標：  讓防災士明白上述課程，不只防災士自身有幫助，也能透過平常的防救災宣導，教導民眾相關個人防救災知識。 | 嘉義縣消防局  王景賓科長 |
| 09：50～10：30 | 個人與居家防護措施(情境練習) | 內容：  將第6堂課所上之內容實際操作，例如疏散避難演練；火災滅火、火災逃生及地震避難等。  目標：  因上述內容並非聽過課後就能實際操作，需透過實際操作並不斷地複習，才能更加熟悉，並且將相關知識轉授給民眾或應變時實際用上。 |
| 10：30～10：40 | 休息 | | |
| 10：40～11：30 | 社區避難收容場所開設與運作 | 內容：  1.社區避難收容場所之運作流程。  2.防災士於避難收容階段能扮演的角色。  3.避難所相關營運遊戲(例如：HUG、…等)實作課程。  目標：  使防災士瞭解我國避難收容的流程及運作，並且在避難收容階段能扮演的角色，如何協助民眾，順利進行避難及協助收容處所開設。 | 逢甲大學  雷祖強 教授 |
| 11：30~13：00 | 午餐 | | |
| 13：00～15：30 | 防災計畫實作與驗證 | 內容：  1.災害圖上訓練(例如：DIG、…等)實作課程。  2.綜合以上所學課程內容，透過推演與實作來驗證並學習靈活運用。  目標：  讓防災士熟稔並靈活運用相關防災知識及技能，學習在模擬的災害情境下蒐集、傳遞資訊、判斷，並具體地預設瞬息萬變的災害狀況，以學習迅速及正確的know-how。 | 中央警察大學  盧鏡臣 副教授 |
| 15：30～15：40 | 休息 | | |
| 15：40～16：30 | 學科測驗 | | |

註：1.每節課50分鐘，連續上課2節者為90分鐘。

2.學科測驗：及格標準須達60分以上，未達60分者，須於一年內補測，補測分數須達70分以上，補測後未達標者應重新參訓。

1. 課程抵免說明

為節省資源，並提高民眾受訓意願，對於曾參與「急救措施課程」(CPR、AED、包紮固定…等相關急救課程，達4小時以上)，則可以檢附相關證明資料，由中央業務單位審核後則准予抵免課程，欲申請者可利用填寫下表並回傳相關佐證資料申請課程抵免，以抵免該項課程。(佐證資料收件人請參閱第十三點)

表3 防災士培訓課程抵免申請書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申請人姓名** |  | | | |
| **聯絡電話** |  | | | |
| **聯絡地址** |  | | | |
| **欲抵免防災士課程名稱** | | **參與其他防災課程名稱** | **辦理單位** | **辦理時間** |
| **基礎急救訓練與實作課程** | |  |  |  |

(表格不足，請自行增列或複印)

1. **報名方式**

 請參加者務必於108年8月17日前回傳報名表予本計畫協力團隊(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水土資源及防災科技研究中心)駐局人員曾珮娟小姐(傳真：05-3623413；E-mail：Tzengpj@yuntech.edu.tw；line：，若有相關問題可撥打05-3620233轉323)。

表1防災士培訓報名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： |  | | 出生日期：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 | | | 2吋照片浮貼處 |
| 身分證字號： |  | | 性別：⬜男　　⬜女 | | |
| 戶籍地址： | 縣(市) 鄉(鎮市區) 村(里) 路(街) 段 巷 弄 號 樓 | | | | |
| 通訊地址： | ⬜同上 | | | | |
| 縣(市) 鄉(鎮市區) 村(里) 路(街) 段 巷 弄 號 樓 | | | | |
| 連絡電話： | 住家 |  | | 傳真： |  | |
| 辦公室 |  | | EMAIL： |  | |
| 行動電話 |  | |
| 服務單位： |  | | | 職稱 |  | |
| 學歷：⬜國中　⬜高中(職) ⬜大學(專) ⬜研究所 | | | | | | |
| 經歷： | | | | | | |
| 專長： | | | | | | |
| 公務人員終身學習認證：□是　　□否 | | | | | | |
| 午餐：　　□葷　　□素 | | | | | | |

註：

1.報名表若不敷使用請自行列印。

2.請參加者務必確認兩日課程皆可全程參與，才可進行測驗取得防災士資格。

3.課程結束後如具公務人員身份者，可取得公務人員終身學習。

**十四、注意事項**

1. 若各場次適逢天災、緊急事故或其他臨時狀況，由本府視情形另行通知延期或停辦。
2. 提供課程講義，採統一講課、討論實作、經驗分享等方式實施。
3. 當日提供中餐及餐盒。
4. 請自備環保杯。
5. 不提供交通接駁及住宿。
6. 受訓人員全程參與2日課程，並經測驗合格後，由本府函報內政部審查，發給防災士合格證書。

**十五、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補充，並以電話或其他方式另行通知。**

**附件一**

**每週協助服務時間調查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**星期一** | **星期二** | **星期三** | **星期四** | **星期五** | **星期六** | **星期日** |
| **上午**  **(09:00~12:00)**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**下午**  **(14:00~17:00)**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**晚上**  **(18:00~21:00)** |  |  |  |  |  |  |  |

**註：請於較可服務時段打勾。**

**附件二**

**防災士參與防災工作紀錄彙整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防災士基本資料** | | | |
| **帳號** |  | **所屬縣市** |  |
| **姓名** |  | **聯絡電話** |  |
| **參與防災工作內容** | | | |
| **名稱** | **參與時間** | **發予證明單位**  **簽章** | **證明文件編號**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
**附件三**

防災士培訓術科測驗檢核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檢核單位 |  | 受測日期 |  |
| 受測學員姓名 |  |
| 項目 | | 測驗結果 | 備註 |
| 心肺復甦術施作 | | ⬜合格  ⬜不合格 |  |
| 自動心臟電擊器操作 | | ⬜合格  ⬜不合格 |  |
| 止血、包紮及固定 | | ⬜合格  ⬜不合格 |  |
| 檢核結果 | | | |
| ⬜通過 ⬜不通過  檢核者簽名： | | | |

※任一項目不合格者，檢核結果應視為不及格。